

淄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川综执字〔2022〕69号

签发人：张磊

淄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《一线环卫工人早餐保障实施方案》 的报告

市城市管理局：

我局已制定《淄川区一线环卫工人早餐保障实施方案》，特此报告。

淄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2年10月17日

一线环卫工人早餐保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一线环卫工人早餐保障工作，结合淄川城区环卫工作特点，制定如下方案：

一、早餐保障对象：共计 820 人

1. 一线保洁员：592
2. 一线班组长：47
3. 中转站操作工：25
4. 各类保洁车司机：156

二、早餐标准

8 元/人/天，主食以各类热汤、热饭为主，共保障 820 人早餐，6560 元/天，年共计 239.5 万元，建议列入服务费支付事项，并纳入主合同。

三、保障形式和完成时限

1. 以金泽公司食堂为主，保洁车司机及附近片区保洁人员可就近到食堂就餐。

2. 签约餐饮店，重点考察早餐连锁店，环卫工人以片区、队站为单位，根据就近原则，一公里范围内可到签约餐饮店就餐，由片长、组长负责。

3. 积极争取“爱心早餐”，由淄川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办公

室协助，加强同媒体的联系沟通，宣传社会各界善行义举，并积极与社会爱心企业、爱心人士协调沟通，为环卫工人提供优惠或免费的“爱心早餐”。

4、2022年11月中旬基本完成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公司食堂、签约餐饮店要做到就餐环境干净整洁，严寒季节保障供暖，高温季节温度事宜，早餐品种要经常变换花样，不能一成不变，要保证早餐的质量，特别是秋冬季热饭、热菜，保证食品安全，确实让一线工人吃到“暖心早餐”。